**关于2021-2022学年秋季学期选课的通知**

——通识教育课和创新创业教育理论课

各学院：

根据学校选课工作安排，现将2021-2022学年秋季学期通识教育课（原Ⅱ类通识课）和创新创业教育理论课选课要求通知如下：

**一、选课时间**

（一）2017级、2018级学生：

2021年6月21日12:30-6月22日11:00

（二）2019级学生：

2021年6月22日12:30—6月23日11:00

（三）2020级学生：

2021年6月23日12:30—6月24日11:00

**二、特别说明**

（一）从2018级学生开始，原则上所有课程成绩均纳入奖学金评定及各类学生排名。

（二）通识教育课（原Ⅱ类通识课）综合成绩原则上A-及以上等级（85分以上）的人数不超过该课程教学班修读人数的30%。

（三）纯在线开放课程（MOOC）学习成绩将按成绩排名情况折合成等级制形式计入成绩单；MOOC的网上学习及考试过程中如发现任何通过第三方软件参与或其他非正常的行为，该课程将计为0分。

**三、选课要求及具体说明**

为保证学习效果，建议学生根据自身能力及学分需求，自行安排各类课程选课门数，选课系统仅限制选课课程总门数（3门）。

2016至2019级学生要求修读6-10学分Ⅱ类通识课，含人文科学类、社会科学类、自然科学类，具体要求查看2016版本科专业培养方案。2020级学生一般要求修读10学分通识教育课，含国学经典与中华文化、文明对话与世界视野、社会研究与当代中国、科学探索与技术创新、数据科学与人工智能、生态环境与生命关怀、审美鉴赏与博雅技艺七个类别，具体要求详见本科专业培养方案，2020版培养方案（适用2020级学生）已在教务处网上公布，网址：<http://jwc.ncu.edu.cn/jwpd/bkpyfa>。

2016版与2020版课程类别对应关系如下：

| **课程包含字母** | **2020级对应类别****（通识教育课）** | **2016至2019级类别****（Ⅱ类通识课）** |
| --- | --- | --- |
| TG | 国学经典与中华文化 | 人文科学类 |
| TY | 审美鉴赏与博雅技艺 | 人文科学类 |
| TD | 文明对话与世界视野 | 社会科学类 |
| TS | 社会研究与当代中国 | 社会科学类 |
| TK | 科学探索与技术创新 | 自然科学类 |
| TR | 数据科学与人工智能 | 自然科学类 |
| TH | 生态环境与生命关怀 | 自然科学类 |

所有学生均有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学分要求，具体要求详见相关专业年度培养方案。创新创业教育课程包含字母为“CL”或“CS”。

**四、选课步骤**

登录教务管理系统（[http://jwc101.ncu.edu.cn](http://jwc101.ncu.edu.cn/)）；进入“选课中心”，对应的选课名称为“2021-2022学年秋季学期通识教育课和创新创业教育理论课选课”，按提示进行选课；如果已选课程打算退选，可在网页下面的“选课结果查看及退选”中进行退选。

**五、注意事项**

（一）2021-2022学年秋季学期通识教育课（原Ⅱ类通识课）和创新创业教育理论课具体课程名单详见附件。

（二）选课必须由本人完成，请勿由他人替选；选课结束后，应重新登录系统查看最终选课结果，并予以确认。

（三）选课后请按规定要求上课学习，秋季学期课程如有特殊原因需调整的，可于2021年9月26日-28日进行补选、退选、改选（届时将发布具体通知），9月28日之后不再进行课程调整。**课程成绩将如实载入学生成绩单。**

（四）通识教育课（含在线开放课程MOOC）和创新创业教育理论课考核不合格者，不安排补考。学生可以重修该课程或选修同类别其他课程。

（五）选课期间联系电话：

1.选课相关事宜联系电话：0791-83969101

2.系统登陆账号问题联系电话：0791-83969100

3.创新创业教育理论课修读要求咨询电话：0791-83968197（课程中心）；本次选课课程为“创新创业教育学分理论课程”，并非“创新创业基础类课程”，“创新创业教育学分理论课程”学分要求详见培养方案，若仍有疑问，可咨询所在学院教务办。

附件：

1、2021-2022学年秋季学期公共选修课课表

2、2021-2022学年秋季学期在线开放课程（MOOC）选课及学习说明

此通知请发至各相关学生班级。

教务处

2021年6月18日